

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开源证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的治理制度不够健全和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治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缺乏专业机构的持续督导，部分重要的内部治理、决策制度等未能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有待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仍需要一段过程。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孟凡辉直接和间接合计享有公司共 100%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类别，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10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收到退税 558,885.22 元，若国家未来调整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与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产生影响。
产品价格因传统化石燃料价格下降而降低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主要替代煤、重油、柴油、天然气等传统化石燃料，产品定价多参考传统化石燃料价格，根据传统化石燃料的价格变动情况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如果未来传统化石燃料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公司产品价格将可能因此而降低，从而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构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公司短期偿债的风险	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4 和 0.48，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 和 0.25，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12,165,534.37 元和 10,972,511.09 元，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从事资源综合利用并持续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建设，获得的政府补贴款金额较大，2019 年和 2018 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710,364.90 元和 214,667.84 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66,070.05 元和 -616,080.12 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508,768.95 元、-803,281.18 元，政府补助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若未来政府相关部门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补贴政策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会对公司的盈

	利情况产生影响。
行政处罚及搬迁风险	公司在阜南县租赁的集体土地属于闲置地块，公司在该土地上建造了房屋并进行了工业生产，与该土地性质不符，且未办理房屋建设手续。公司取得了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具的无违规证明，但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及被强制搬迁的风险。 若发生搬迁，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严重影响，公司的生产线需要重新搭建，且需要重新进行环评，预计需要半年时间。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将因搬迁减少营业收入 7,943,775.21 元，预计经营损失为 1,686,059.18 元。 若发生搬迁，公司原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无法再使用，需要重置，根据报告期末的数据，公司坐落于该片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749,600.61 元，账面原值为 2,513,999.49 元，重置成本以房屋建筑物原值计算，因此，公司搬迁后的预计资产重置成本为 2,513,999.49 元。若公司无足够资金重置与公司现有建筑物同等的建筑物，公司将通过租赁厂房的形式继续经营。在阜南县租赁同等规模的厂房预计将使公司每年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出 12 万元。上述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孟凡辉、孟远、杨新富、张广付、张文强、周瑜、高豹、魏怀德、王宁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孟凡辉、孟远、杨新富、张广付、张文强、周瑜、高豹、魏怀德、王宁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其他股东 ☐ 收购人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董监高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承诺主体名称	孟凡辉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其他股东 ☐ 收购人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董监高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经济处罚、经济损失，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孟凡辉、孟远、杨新富、张广付、张文强、周瑜、高豹、魏怀德、王宁宁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其他股东 ☐ 收购人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董监高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 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竞业限制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 不存在与有关上述竞业禁止/竞业限制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2) 本人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3) 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损失的, 由本人承担。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5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2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4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24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37
五、 经营合规情况	42
六、 商业模式	44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45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7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7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57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7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8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58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59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59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0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2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6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4
一、 财务报表	64
二、 审计意见	73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3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90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4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02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14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20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21
十、	重要事项	126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6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26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7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27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28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30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3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1
	主办券商声明	132
	律师事务所声明	134
	审计机构声明	135
	评估机构声明	136
第七节	附件	137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阜南县胜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阜南希拓（有限合伙）	指	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2019 年
专业释义		
生物质颗粒燃料	指	由秸秆、稻草、稻壳、花生壳、玉米芯、油茶壳、棉籽壳等以及“三剩物”经过加工产生的柱状环保新能源。
秸秆	指	是成熟农作物茎叶（穗）部分的总称。通常指小麦、水稻、玉米、薯类、油菜、棉花、甘蔗和其它农作物（通常为粗粮）在收获籽实后的剩余部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5066547092M			
注册资本	5,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孟凡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12 月 26 日			
住所	阜南县地城镇刘楼村庙后组 23 号			
电话	13966555834			
传真	无			
邮编	236300			
电子信箱	1019460872@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孟远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C422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1 商业和专业服务	121110 商业服务和商业用品	12111011 环境与设施服务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C422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经营范围	农作物秸秆收储、运输，以农林废弃物为原料的致密成型燃料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有机肥料的生产与销售，节能环保技术引进、研发、应用及咨询服务、供暖、供气、供热工程设计施工、能源合同管理			
主营业务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0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四次修正）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孟凡辉	3,000,000	60.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阜南希拓 新能源科 技咨询中 心(有限合 伙)	2,000,000	40.00	否	是	否	0	0	0	0	0
合计	-	5,000,000	100.00	-	-	-	0	0	0	0	0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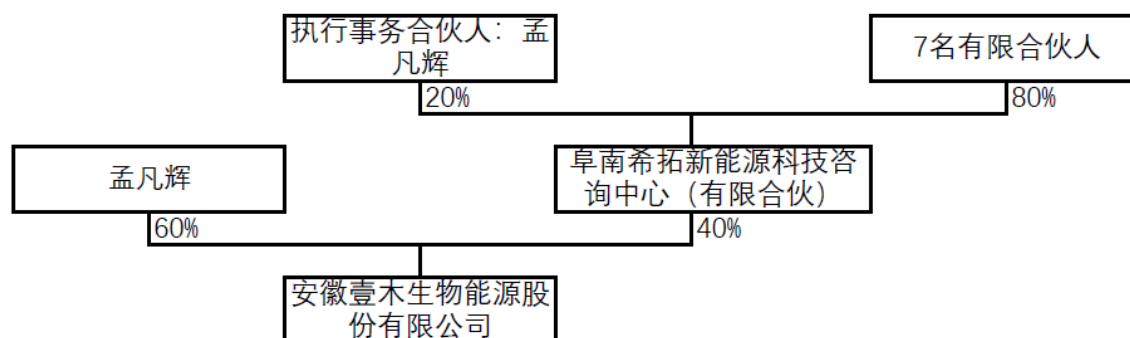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孟凡辉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0%，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孟凡辉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 年 12 月 30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10 年 1 月至 12 月，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开办手机经销门店，从事手机经销，维修；2011 年 1 月至 12 月，在上海承包临港大学城申通快递业务；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上海普陀区与江苏南京先后承包两栋大楼的水电安装工程；2013 年 6 月返乡创业，2013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孟凡辉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孟凡辉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10年1月至12月，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开办手机经销门店，从事手机经销，维修；2011年1月至12月，在上海承包临港大学城申通快递业务；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在上海普陀区与江苏南京先后承包两栋大楼的水电安装工程；2013年6月返乡创业，2013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孟凡辉	3,000,000	60.00	自然人	否
2	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40.00	有限合伙企业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孟凡辉为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8 月 9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225MA2U0H6W4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孟凡辉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经济开发区府后路 23 号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及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宋伞伞（非公司员工）	64.00	64.00	20.00
2	郭辉（非公司员工）	64.00	64.00	20.00
3	孟凡辉	64.00	64.00	20.00
4	杨新富	32.00	32.00	10.00
5	张文强	32.00	32.00	10.00
6	张广付	32.00	32.00	10.00
7	孟远	16.00	16.00	5.00
8	刘彪	16.00	16.00	5.00
合计	-	320.00	32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 股东	是否为三类 股东	具体情况
1	孟凡辉	是	否	否	
2	阜南希拓新能源 科技咨询中心（有 限合伙）	是	否	否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及首期出资

2013 年 4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孟凡辉、张磊出席了会议，决议通过《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孟凡辉出资 180 万元，张磊出资 120 万元。

2013 年 4 月 25 日，安徽联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联验字（2013）042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4 月 25 日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证公司已收到上述出资，出资方式均为

货币。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180.00	180.00	货币	60.00
2	张磊	120.00	120.00	货币	40.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6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孟凡辉将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37.50万元转让给刘佳颖、将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37.50万元转让给郎诚豪。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5月16日，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105.00	105.00	货币	35.00
2	张磊	120.00	120.00	货币	40.00
3	刘佳颖	37.50	37.50	货币	12.50
4	郎诚豪	37.50	37.50	货币	12.5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1元/股。

3、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7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张磊将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60.00万元转让给郑洋、将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60.00万元转让给孟凡辉。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9月21日，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165.00	165.00	货币	55.00
2	刘佳颖	37.50	37.50	货币	12.50
3	郎诚豪	37.50	37.50	货币	12.50
4	郑洋	60.00	60.00	货币	20.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1元/股。

4、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年7月26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郎诚豪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出资15.00万元转让给郑洋、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出资22.50万元转让给孟凡辉；刘佳颖将持有的有限公司12.5%的股权转让给孟凡辉。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8年8月21日，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225.00	225.00	货币	75.00
2	郑洋	75.00	75.00	货币	25.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1元/股。

5、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9年4月3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郑洋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出资75.00万元转让给孟凡辉。

同日，双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4月18日，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300.00	3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1元/股。

6、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9年8月9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万元，新增的200万元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阜南希拓（有限合伙）认缴。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9年8月20日，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孟凡辉	300.00	300.00	货币	60.00
2	阜南希拓（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货币	4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本次增资价格：1.6元/股

定价依据：参考增资时公司每股净资产。

7、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年12月2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审字（2019）258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8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5,754,650.87元。

2019年12月16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9）第10505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8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763.55万元。

2019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截至2019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亚会B审字（2019）2580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基准日净资产人民币5,754,650.87元折合为股本500万股，每股人民币1.00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全体发起人正式签署了设立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就拟设立的公司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股份总数、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9年12月19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9年12月19日止，公司已将有限公司2019年8月31日净资产人民币5,754,650.87元折合为股本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2月26日，股份公司取得《营业执照》。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下称“安股交”）挂牌情况

（1）基本情况

2019年6月26日，有限公司收到安股交《关于安徽中凯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222家企业科技创新专板挂牌的通知》（皖股交挂牌〔2019〕809号），同意公司进入安股交基础层挂牌。企业代码：612662；企业简称：胜天新能。

(2) 公司在安股交挂牌期间严格遵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38 号）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下列情形：①将任何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②将权益按照标准化交易单位持续挂牌交易，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少于 5 个交易日；③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 200 人。

(3) 公司在安股交挂牌期间未通过该平台进行过融资或股权转让

公司自在安股交平台挂牌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期间，未在安股交平台发布过股权转让报价信息，未通过该平台进行过股权融资及股权转让事宜。

(4) 公司在安股交挂牌的暂停、终止挂牌手续安排

2020 年 5 月 19 日，安股交出具《关于同意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终止挂牌的函》（皖股交机构[2020]7 号），同意公司自 2020 年 5 月 19 日起终止在安股交挂牌。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90年12月	本科	无
2	孟远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93年2月	本科	无
3	杨新富	董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95年4月	初中	无
4	张广付	董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9月	初中	无
5	张文强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12月	初中	无
6	周瑜	监事会主席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90年3月	大专	无
7	高豹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92年7月	初中	无
8	魏怀德	监事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5年10月	初中	无
9	王宁宁	财务总监	2019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女	1995年8月	大专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孟凡辉	2010年1月至12月,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开办手机经销门店,从事手机经销,维修;2011年1月至12月,在上海承包临港大学城申通快递业务;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在上海普陀区与江苏南京先后承包两栋大楼的水电安装工程;2013年6月返乡创业,2013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长、总经理。
2	孟远	2017年3月至2019年4月,任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北区域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销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3	杨新富	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有限公司职工;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

4	张广付	1998年1月至2001年12月，自由职业；2002年1月至2012年1月；义乌市永军印染有限公司职工；2013年2月至今任有限公司生产部职工；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
5	张文强	2001年1月至2013年3月，在温州瑞安皮革加工厂上班，担任生产车间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董事、副总经理。
6	周瑜	周瑜，男，1990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5月至2018年2月，任阜南县梁影大世界手机城手机门店产品售后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阜南县快捷电脑门市部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监事。
7	高豹	2010年3月至2013年2月，任安徽雪雨洁具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主管；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职工代表监事。
8	魏怀德	2003年1月至2005年3月，任上海万佳木门有限公司职工；2017年2月至今，任上海恒禹贸易有限公司职工；股份公司成立后，任监事。
9	王宁宁	2014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安徽开源化工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10月至2017年6月任阜南县恒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会计；2017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有限公司会计；股份公司成立后，任财务总监。

注：上述任职经历中空缺部分为前后工作的断档期或自由职业。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860.08	1,413.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81.23	244.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81.23	244.62
每股净资产（元）	1.16	0.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6	0.8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75	82.69
流动比率（倍）	0.84	0.48
速动比率（倍）	0.49	0.25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88.76	1,558.72
净利润（万元）	16.61	-61.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1	-6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0.88	-80.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0.88	-80.33
毛利率（%）	8.64%	6.9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62%	-2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4.15%	-2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5	5.54
存货周转率（次）	4.17	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9.96	-212.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4	-0.71

注：计算公式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	010-88333866
传真	010-88333866
项目负责人	曹丽
项目组成员	王炅、冯博、曹丽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震华
住所	平凉路1289号1楼东座
联系电话	021-65191286
传真	021-65191286
经办律师	陈震华、杨波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联系电话	010-88312356
传真	010-88312386
经办注册会计师	崔玉强、赵灿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4980号

联系电话	021-63768266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马文勤、张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	--------------------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由松散的秸秆、树枝和木屑等农林废弃物挤压而成，其能源密度相当于中质烟煤，火力持久，燃烧性能好，可用作家庭生活燃料和工业锅炉燃料。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用热能企业，用于替代燃煤及其他燃料。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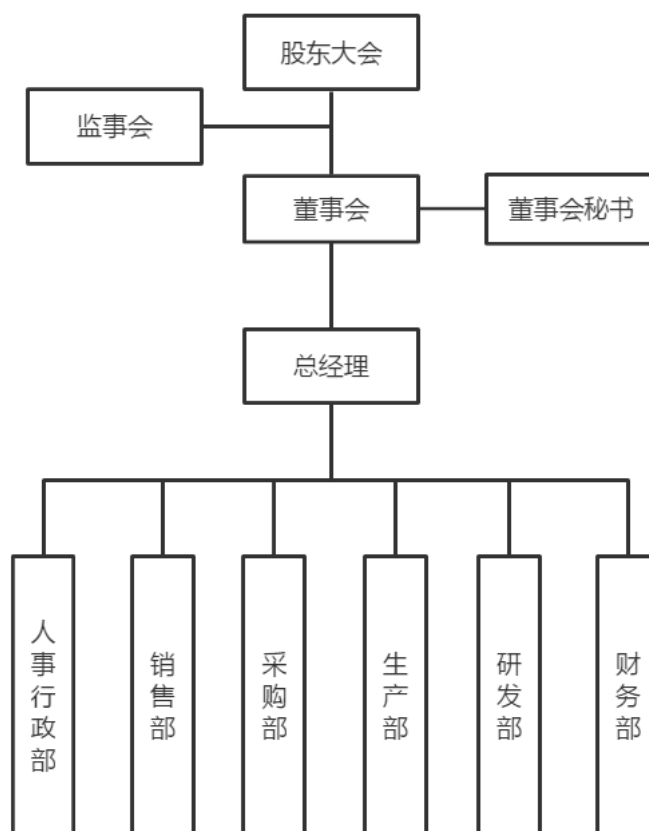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是利用新技术及专用设备将农作物秆、木屑、锯末、花生壳、玉米芯、稻壳、麦秸麦糠、树皮、干草等压缩炭化成型新型燃料，无添加剂，可直接用于燃煤锅炉（改造）设备上，可代替传统的煤炭，是一种可再生的清洁能源。该产品成品的体积、密度和热值接近普通原煤，是一种高密度棒状成形燃料，方便运输和储存，易于实现工业化和规模化应用。其主要作用是替代传统化石能源（燃油、天然气及煤炭）直接在工业锅炉中燃烧，为下游工业锅炉用户提供热能。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按照燃烧时间、热量值等指标的不同，可以分为一级和二级，在外观上无明显区别，一级燃料的燃烧性能更好、燃料时间更长，相应价格也要高于二级。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人事行政部	1) 掌握单位的组织机构、人事制度、各部门日常操作规程以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2) 掌握控制及处理各种紧急情况的方法及步骤，妥善处理各种突发性事件；3) 主持公司各种人事培训工作，督导和考核部门的工作质量及纪律性符合有关标准；4) 协调各部门负责人工作，定期召开会议，根据总经理的意向指导公司工作方向；5) 综合协调处理企业内部各部门、各种形式、各种类型的日常事务。
销售部	1) 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过程，并为公司战略性营销提供建议；2) 负责公司客户的开发、维护、管理及客户服务；3) 根据公司目标计划，制定营销政策和执行营销方案；4) 负责所辖业务的全面管理，包括市场推广、业务攻关、项目跟进、实施、商务谈判、合同签订及售后服务等，并针对重点客户进行跟踪和维护；5) 负责所辖业务相关费用的审核，并对审核结果负责；6) 负责本部门与公司其它部门的沟通与协调。
采购部	负责根据公司物料采购计划进行物料采购，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搜集、分析、汇总及考察评估供应商信息；负责采购合同的拟定、执行及跟进，采购物品交货期的跟踪及控制；产品质量跟踪及产品到达仓库入库情况的跟进。
生产部	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订单安排；安排落实部门的物料出入库工作，以及成品的出库工作；维护保证车间机器设备的正常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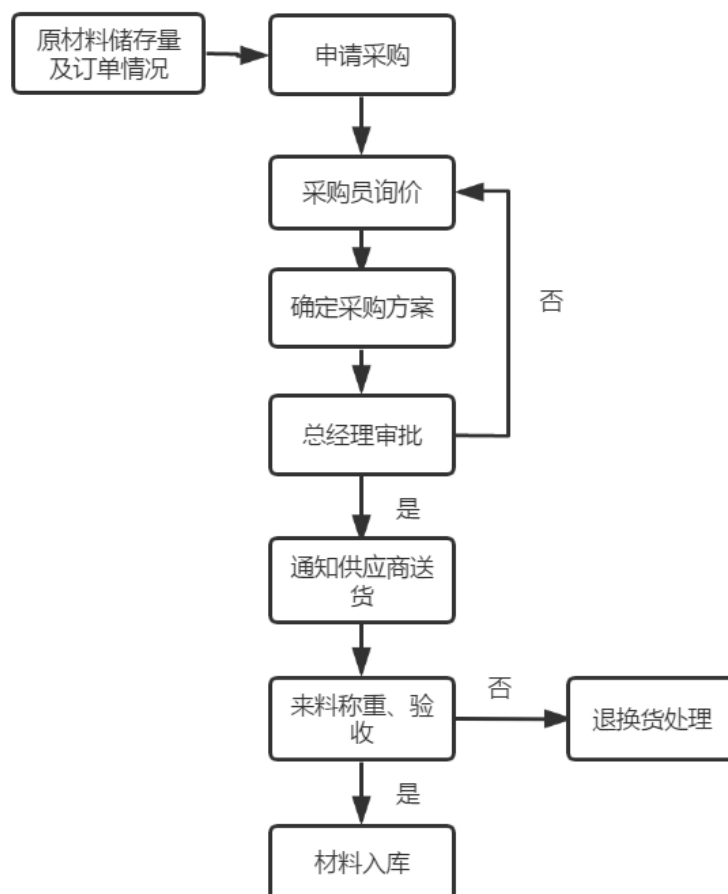
研发部	1)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 做好项目前期调研, 项目储备工作; 2) 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的立项、规划、环评、设计、验收等工作; 3) 负责公司秸秆收储和综合利用补贴申报及核验工作; 4) 负责公司专利申报、跟踪, 科技奖补申报、核查工作; 5) 负责政府部门各类创优评先申报工作; 6) 负责跟踪政府各职能部门政策信息, 奖补申报工作; 7) 配合财务部做好退税工作; 8) 参与项目建设, 负责验收资料编制及资料工作; 9) 负责项目资料归档工作; 10) 做好各级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工作。
财务部	1) 参与公司战略规划, 负责组织制定公司财务计划、根据目标管理编制部门预算; 2) 执行并监控公司财务计划、预算制度的实施情况; 3) 监控公司各部门日常经营、费用情况, 对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并提出改进、处理方案; 4) 全面负责公司财务部门日常管理工作; 5) 负责财务部门制度、流程的制定、修改、完善和执行、监督工作; 6)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及修订财务制度、相关财务流程; 7) 负责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及财务分析工作, 并按时限提交至公司领导; 8) 协调本部门与公司其它业务部门的协作关系; 9) 协调与税务、银行及其他对外职能部门的业务关系等。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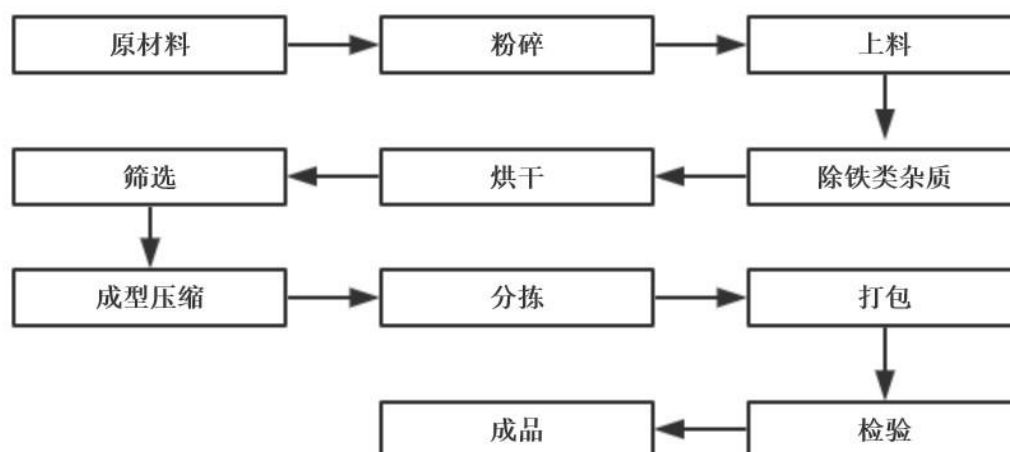
(1) 采购流程

报告期内,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农作物秆, 采购于周边农户或从事秸秆收储业务的个体。公司生产部根据原材料储存情况及订单情况, 通知采购部进行采购, 采购员选择供应商进行询价, 并根据供货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 经总经理审批后, 通知供应商送货, 经称重、验收后入库, 并申请付款。采购流程图如下:



（2）生产流程

公司利用农作物秸秆作为原料，经过粉碎机粉碎、除杂、烘干后，使用生物质致密成型设备压缩成型，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生产流程图如下：



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粉碎：利用粉碎机将原料粉碎到成型所要求的粒度，并使原料尺寸均匀；

除杂：使用除杂类机器设备将原料中的杂质去除，方便后续加工；

烘干：利用专门的烘干设备对原料进行干燥，降低原料含水率，降低能耗；

输送：将粉碎后的原料输送到原料仓，同时在输送过程中对原料自然烘干；

压缩成型：由生物质固体成型机将原料挤压成型，秸秆等生物质原料通过压缩成型，一般不使用添加剂，此时秸秆内的木质素充当了粘合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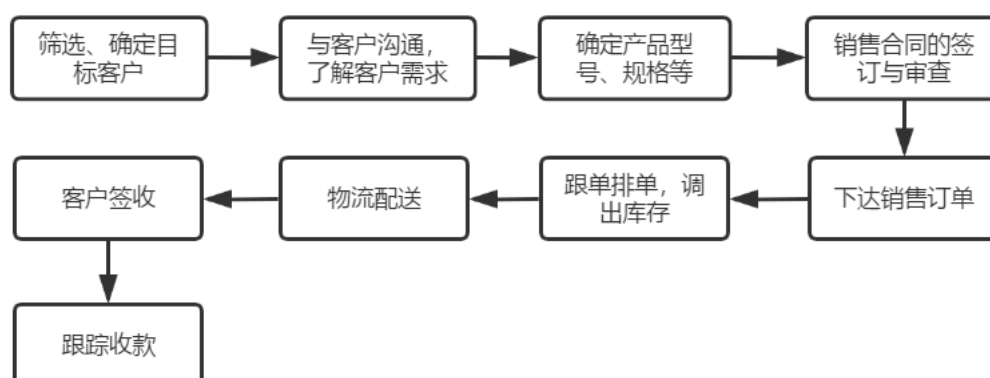
切断：在固体成型机内装有切刀，将挤压出的固体成型燃料按照设计的尺寸切断，便于贮运；

冷却：从固体成型机生产出来的成型燃料温度一般为 75~85℃，这种状态下的成型燃料易破碎、折断，不宜储藏和运输。通过冷却环节，使得固体燃料与周围空气接触，只要大气不处于饱和状态，就会从燃料表面带走水分，燃料内部的水分在毛细管的作用下转移到表面，水分在蒸发作用下脱离燃料，使燃料冷却。同时被空气复热的热量使空气加热，又提高了空气的载水能力。空气不断从风机中排出，带走它的热量和水分，最终达到冷却的目的。

包装：对固体成型燃料成品进行计量、称重，实现机器包装。

（3）销售流程

公司通过网络、老客户推荐等方式获取潜在客户，经过与客户沟通，必要时寄送样品给客户检验，通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合同要求送货。对于老客户，公司通常与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客户下单时通知公司送货量及送货时间，货到后客户验收付款。销售流程图如下：



（4）研发流程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根据客户提出的反馈意见，同时进行市场调查，优化生产工艺和生产效率，降低原料损耗。公司的研发流程一般为：接到研发项目后，根据市场调查、客户需求及公司发展规划提出研发需求，技术研发部完成可行性评估后，制作立项报告报总经理批准；总经理批准后组建项目组并制定研发任务书，交由生产部进行试生产和检验；试产完毕，根据总结报告及成本核算对项目结案进行评审。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生物质燃料致密成型技术	将农作物秸秆、稻壳、木屑等农林废弃物粉碎后，送入成型器械中，在外力作用下，压缩成需要的形状，然后作燃料直接燃烧，秸秆燃料是在高温挤压下，不完全碳化的过程中成型的。其密度为 0.8~1.4g/cm ³ ，一般热值在 3200~4500 卡之间，灰分为 5% 左右，含硫量在 5% 以下，是高挥发性的固体燃料，燃烧率达 95% 以上。技术工艺成熟，秸秆经粉碎加工压密成型，密度加大。成型产品的体积相当于原秸秆的 1/30，大大延长了秸秆燃烧时间，是同重量秸秆的 10~15 倍。	自主研发	应用范围广，利用本技术生产的产品生物质成型燃料可以代替木柴、液化气等，广泛用于生活炉灶、取暖炉、热水锅炉、工业锅炉等，是国内新型的环保清洁可再生能源。	是
2	生物质气化锅炉装备-热解气化技术	热解气化技术可使生物质完全达到无害化、资源化、高效化利用。生物质气化后转化为可燃气体，可燃气体再进行高温燃烧，全部有害物质被高温分解和焚烧消除，余热可以通过特制的蒸汽锅炉回收，生产蒸汽。	自主研发	应用于合同能源管理业务	否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1810666336.X	一种提高椰壳活性炭制备效率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8 年 8 月 31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2	CN201810666309.2	一种提高椰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6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壳活性炭综合利用率的方法	利		的生效	
3	CN201810666334.0	一种玉米秸秆的炭化加工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6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4	CN201810666444.7	一种以花生壳为原料制成的炭棒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5	CN201810666333.6	一种高热值的生物质炭棒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23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6	CN201810599173.8	一种高热值生物颗粒燃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9 月 21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7	CN201810599108.5	一种高燃烧率炭棒的生产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9 月 25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8	CN201810599175.7	一种延长农作物秸秆保存时长的处理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6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9	CN201810599109.X	一种不易碎裂玉米芯炭棒的制备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13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10	CN201810599222.8	一种秸秆炭塑料填料的制备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11	CN201810599110.2	一种太阳能灶吸热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 明 专 利	2018 年 12 月 7 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12	201922465301.2	一种生物质炭加工用原料破碎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前述日期为申请日，尚未公告
13	201922465303.1	一种生物质燃料加工用木质原料粉碎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前述日期为申请日，尚未公告
14	201911409367.8	一种生物质燃料生产用原料除杂装置	发 明 专 利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前述日期为申请日，尚未公开
15	201922465348.9	一种生物质颗粒燃料除湿碳化装置	实 用 新 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前述日期为申请日，尚未公告
16	201922476124.8	一种受热均	实 用 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前述日期为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匀的生物物质燃料颗粒烘干装置	型	日		申请日，尚未公告
17	201922476145.X	一种生物物质燃料原料破碎后的筛分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31日	-	前述日期为申请日，尚未公告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 201721435466.X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多功能树枝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ZL 201721435442.4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手持树枝截断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3	ZL 201721435455.1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多级秸秆粉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4	ZL 201721435444.3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可调节的秸秆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	ZL 201721436229.5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基于太阳能发电的秸秆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6	ZL 201721437158.0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节能的树枝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7	ZL 201721437157.6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具有减震减噪音的秸秆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2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8	ZL 201721437140.0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可调节的造粒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2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9	ZL 201721435419.5	一种生物物质颗粒生产用	实用新型	2018年6月12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树枝粉碎研磨装置		日				
10	ZL 201721435418.0	一种生物质颗粒生产用树枝高效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6月22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1	ZL 201721164101.8	一种具有防堵塞功能的秸秆碳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4月13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2	ZL 201721164080.X	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秸秆碳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4月13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3	ZL 201721164079.7	一种具有清洁功能的秸秆制粒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4月13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4	ZL 201721165247.4	一种具有筛选功能的秸秆制粒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5月1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5	ZL 201721165123.6	一种高效的农作物秸秆制粒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5月8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6	ZL 201721181218.7	一种具有打包功能的秸秆制粒装置	实用新型	2018年 9月21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17	ZL 201710340722.5	一种生物质燃料的制备装置	发明专利	2018年 5月1 日	有限公 司	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物质原料配比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241,514.98	
生物质燃料模压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230,394.48	
生物质压缩成型影响因素的研究	自主研发	164,441.11	
混合生物原料混合机组研究	自主研发	107,092.62	
生物质制炭机组研究	自主研发	103,744.54	
高热值生物颗粒燃料及其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243,612.74
系列太阳能灶吸热涂料及其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289,768.15
多原料高燃烧率炭棒的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408,815.03
高热值生物质炭棒的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225,456.65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	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5.33	7.49
合计	-	847,187.73	1,167,652.57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34001188	有限公司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	2018 年 7 月 24 日	三年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7,869,441.67	2,835,365.94	5,034,075.73	63.97
电子设备	118,855.88	39,440.18	79,415.70	66.82
运输设备	491,471.79	286,959.26	204,512.53	41.61
工器具及家具	1,001,980.00	475,752.40	526,227.60	52.52
合计	9,481,749.34	3,637,517.78	5,844,231.56	61.64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秸秆压块机，粉碎机	1	254,000.00	146,790.83	107,209.17	42.21	否
420 生物质成型颗粒机	4	382,300.88	157,380.52	224,920.36	58.83	否
生物质颗粒机	3	490,000.00	213,354.17	276,645.83	56.46	否
ST-I 型多功能农林废弃物干燥处理设备	2	1,326,000.00	577,362.50	748,637.50	56.46	否
3T/H-12M 烘干设备	1	282,000.00	93,765.00	188,235.00	66.75	否
粉碎机	2	292,000.00	57,791.67	234,208.33	80.21	否
液压打包机	2	410,000.00	81,145.83	328,854.17	80.21	否
圆捆打捆机	1	300,000.00	49,875.00	250,125.00	83.38	否
合计	-	3,736,300.88	1,377,465.52	2,358,835.36	63.13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有限公司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阜南县经济开发区美凯服饰办公楼6楼	220.00	2018.01.01 - 2019.12.31	办公
有限公司	阜南美凯服饰有限公司	阜南县经济开发区美凯服饰办公楼6楼	560.00	2019.06.18 - 2024.06.18	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阜南县地城镇刘楼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位于阜南县地城镇刘楼村 30 亩土地，租赁期限为 2013.03.07-2033.03.07，租金为 3 万元/年，每年 6 月前缴纳当年租金，土地性质为村集体所有。阜南县地城镇刘楼村已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同意将该土地出租。

阜南县地城镇人民政府、阜南县地城镇规划建设管理所、阜南县地城镇国土资源所已出具说明：公司选址位于庙后自然庄内闲置地块，符合规划条件，不涉及占用耕地。

阜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 4 月 22 日出具证明，公司生产场所系租赁刘楼村集体的土地并自建厂房，该土地性质为限制地块，符合规划条件，公司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的行为。2018 年 1 月至本证明出具日，公司未因该事项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公司在此土地上自建厂房，未取得房产证书。对此，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房屋未办理房产证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因此而需要搬迁，本人将代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	8.33%
41-50 岁	2	16.67%
31-40 岁	2	16.67%
21-30 岁	7	58.33%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12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0	0.00%
本科	2	16.67%
专科及以下	10	83.33%
合计	12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	8.33%
行政人员	1	8.33%
财务人员	2	16.67%
采购人员	1	8.33%
销售人员	2	16.67%
生产人员	3	25.00%
研发人员	2	16.67%
合计	12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为 6 名员工缴纳社保，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中，1 名为退休返聘，其余员工已自行参加农保；由于公司员工均为当地户口，在当地已有住

房，因为未要求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员工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的承诺。

针对公司社保及公积金缴纳存在的不规范之处，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本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本人承诺将逐步提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的比例，若公司因上述事项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要求补缴，本人将代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2020年4月10日，阜南县社会保险基金征缴和信息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无欠缴记录。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 (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30	本科	无	
2	张文强	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37	初中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孟凡辉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张文强	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3,400,000	68.00
张文强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	4.00
合计		3,600,000	72.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一级）	2,749,752.69	17.31	9,508,761.46	61.00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二级）	13,137,797.73	82.69	6,078,439.93	39.00
合计	15,887,550.42	100.00	15,587,201.39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应用范围广泛，下游行业为生产中对能源有较大需求的行业，包括建筑节能、工艺品制造、纺织、印染行业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7,196,194.71	45.29
2	合肥凯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3,765,368.96	23.7
3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1,473,456.63	9.27
4	阜南县天亿工艺品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1,330,740.14	8.38
5	安徽方柳文创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571,243.09	3.60
合计		-	-	14,337,003.53	90.24

注：安徽方柳文创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更名，更名前名称为“阜南县方柳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	--	--	--	--	--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海宁市振海针纺染整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3,739,175.08	23.99
2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2,734,752.62	17.54
3	苏州钜朗亚克力制品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952,481.36	6.11
4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646,582.59	4.15
5	苏州市吉荣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	524,038.14	3.36
合计		-	-	8,597,029.79	55.1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生产的原材料主要为农作物秆，包括大豆秆、小麦秆、花生秆等，主要采购于公司所在地农户或从事秸秆收储业务的个体。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高艳	否	农作物秆	3,406,000.00	22.46%
2	宋玉乐	否	农作物秆	2,721,076.40	17.94%
3	丁笛	否	农作物秆	1,812,629.00	11.95%
4	周传兴	否	农作物秆	1,381,891.00	9.11%
5	张子孝	否	农作物秆	1,177,498.50	7.76%
合计		-	-	10,499,094.90	69.22%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崔中强	否	农作物秆	2,946,131.84	19.67%
2	赵怀新	否	农作物秆	1,833,757.01	12.24%

3	高艳	否	农作物秆	1,523,284.95	10.17%
4	金国付	否	农作物秆	1,035,794.00	6.92%
5	孟庆保	否	农作物秆	896,812.15	5.99%
合计		-	-	8,235,779.95	54.9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农作物秆，为了采购便利性，大部分从当地农户处采购，因此公司的供应商以个人为主。因 2018 年度部分供应商 2019 年度已不再从事秸秆收储业务，2019 年度公司寻求了新的供应商，且各供应商各期供应能力不同，导致前五大供应商变化较大，属正常情况。

报告期内个人供应商的总采购金额和供应商数量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个人供应商采购总额(元)	14,235,504.94	14,581,037.56
个人供应商采购占比	95.05%	96.15%
个人供应商数量	39.00	36.00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生物质颗粒购销合同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履行完毕
2	生物质燃料购销合同	合肥凯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履行完毕
3	生物质颗粒购销合同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履行完毕
4	生物质颗粒	阜南县天亿工艺品	无	销售生物质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购销合同	有限公司		致密成型燃料	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5	生物质燃料购销合同	海宁市振海针纺染整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履行完毕
6	订单式购销合同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70.95	履行完毕
7	订单式购销合同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65.04	履行完毕
8	生物质颗粒购销合同	苏州钜朗亚克力制品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量结算	履行完毕
9	订单式购销合同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	销售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	65.00	履行完毕
10	蒸汽锅炉合同能源管理合作方案	阜南联美农产品有限公司	无	生物质蒸汽锅炉的运行管理	每月保底结算 500 吨蒸汽，保底结算金额 10.5 万元	履行中，尚未产生收益

注：披露标准为单笔合同金额或实际结算金额 65 万元以上。

2、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秸秆购销合同	高艳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2	秸秆购销合同	宋玉乐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3	秸秆购销合同	丁笛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4	秸秆购销合同	周传兴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5	秸秆购销合同	张子孝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9.01.01-2019.12.31	履行完毕
6	秸秆购销合同	崔中强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7	秸秆购销合同	赵怀新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8	秸秆购销合同	高艳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9	秸秆购销合同	金国付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10	秸秆购销合同	孟庆保	无	采购秸秆	框架协议，有效期 2018.01.01-2018.12.31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支行	无	63.20	2018.09.21 - 2019.09.21	无	履行完毕
2	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支行	无	115.70	2019.11.25 - 2020.11.25	无	正在履行
3	中国建设银行小微企业快贷借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南支行	无	6.10	2019.12.19 - 2020.12.19	无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安徽阜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地城支行	无	300.00	2018.12.24 - 2019.12.24	阜南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5	借款合同	阜南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150.00	2018.11.21 - 2019.11.21	阜南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安徽阜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地城支行	无	300.00	2019.12.30 - 2020.12.30	阜南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7	借款合同	阜南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150.00	2019.12.26 - 2020.12.25	孟凡辉、丁会、郑洋、阜南县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阜南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一、基本信息”。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的办理

公司年产 2 万吨生物质秸秆固体成型燃料建设项目于 2013 年 6 月委托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9 月 12 日取得阜南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审批意见（南环行审[2013]28 号），同意项目建设；2018 年 5 月，公司委托安徽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聘请专家组自主验收完成并出具验收意见。

3、排污许可证的办理

公司所处行业为“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的“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业”，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属于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阜南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0 年 4 月 22 日出具证明，2018 年 1 月至证明出具日，公司未因环保问题受到我局行政处罚。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2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根据阜南县应急管理局（履行消防管理职责）2020年4月10日出具的证明，2018年1月以来，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

3、消防安全情况

公司租赁的阜南美凯服饰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未取得消防验收/备案文件，公司在租赁集体土地上搭建厂房未办理消防验收/备案。

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本公司生产场所系租赁刘楼村集体的土地并自建厂房，未能办理房产证及消防验收/备案；本公司办公场所系租赁阜南美凯服饰有限公司房产，未取得消防验收/备案文件。若公司因上述房屋未办理房产证或消防验收/备案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因此而需要搬迁，本人将代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公司制定了《消防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成立防火安全领导小组，负责公司的防火安全工作。日常经营过程中，加强消防安全工作的培训、宣传，日常经营场所配置了必须的消防设备，并组织公司员工定期进行岗位防火检查及巡查，包括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灭火器材、消防设施是否在位、完好等。

公司消防设施配备如下：

序号	设置位置	类型、规格	单位	数量
1	生产区	消防池	200 立方米	1
		消防泵	座	1
		干粉灭火器	只	3
		泡沫灭火器	只	3
2	办公室	干粉灭火器	只	4
		室内消火栓	套	4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否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制订的《生物质颗粒燃料质量技术标准》（Q/FN ST001-2017）已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备案。

阜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4 月 16 日出具证明，2018 年 1 月至证明出具日，公司未受到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业，通过自主研发取得了多项专利，同时具有多项非专利技术，将农作物秆等原材料加工成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产品销售给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公司通过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向客户收取费用的方式获取利润。公司整体而言规模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为迅速开拓市场，采取低价策略吸引客户，造成产品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

（一）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农作物秸秆，包括水稻秆、大豆秆、玉米秆等，采购于周边农户或从事秸秆收储业务的个体。报告期内，公司对供应商供货量、资信情况进行初步考察，与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性供货协议，约定年度供货量、合同有效期及相关的质量保证、争议解决条款等。在合同有效期内，公司采购部根据原材料储备情况及生产订单情况不定期通知供应商送货，供应商亦根据原材料收储情况不定期主动送货。实际履行过程中，根据当次送货类型、质量约定采购价格，供应商及公司原料签收人在《原料收购回执单》签字，确认送货日期、原料类型、送货量及单价，公司验收无误后原料入库。

（二）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根据产品质量不同分为不同等级，均属于通用型产品。公司根据年度、月底对销售量的预测，保持持续性生产，在生产完成并内部检验后入库。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均保持一定量的原材料及成品库存，以便在接到客户订单后及时供应，一般供货周期在 3 天以内。

（三）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业务员线下走访、老客户推荐、行业内朋友介绍等相结合的方式接洽获取客户。对于合作时间较长、具备持续性需求的客户，公司会与其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定期供货或以订单形式确认供货量。公司目前的销售结算主要以货到付款为主，距离较近或和企业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客户会给予一定的信用期。

（四）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根据客户反馈、市场调研以及内部反馈等进行研发，主要目的在于提高产品

热值、质量，并不断对生产工艺流程进行改进，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损耗等，包括生物质原料配比技术研究、生物质燃料模压成型技术、生物质压缩成型影响因素的研究等。公司的研发工作由技术研发部负责，在核心技术人员带领下进行产品研发，并对公司现有的生产工艺和流程进行提升、改进，保障公司产品品质的不断提升。

2019年、2018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847,187.73元、1,167,652.57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33%、7.49%。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
2	国家能源局	负责起草能源发展和有关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送审稿和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制定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产业政策及相关标准，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
3	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	主要负责开展全国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基础资料的调查、搜集、整理，研究国内外循环经济的动态和发展方向，为政府有关部门制定资源综合利用法规、政策、规划提供咨询和建议，并开展资源综合利用相关领域的咨询服务、技术推广、市场开发、专业培训、会议展览及国际交流与合作。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可再生能源产业发展指导目录》	发改能源[2005]2517号	国家发改委	2005/11	目录第64条，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将农作物秸秆，林木木质制成固体成型燃料代替煤炭。目录第67条，生物质气化焦油催化裂解装置，用于将生物质在气化过程中所产生的焦油裂解为可利用的一次性气体。
2	《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	发改能源[2007]2174号	国家发改委	2007/8	现代生物质能的发展方向是高效清洁利用，将生物质转换为优质能源，包括电力、燃气、液体燃料和固体成型燃料；生物质能利用方式包括发电、制气、供热和生产液体燃料，将成为应用最广泛的可再生能源技术；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大型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加工厂，实行规模化生产，为大工业用户或城乡居民提供生物质商品燃料。

3	《关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意见》	国 办 发 [2008]105 号	国务院	2008/7	有序发展以秸秆为原料的生物质能；积极利用秸秆生物气化（沼气）、热解气化、固化成型及炭化等发展生物质能。
4	《关于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的通知》	发 改 环 资 （ 2013 ） 930 号	国 家 发 改 委、农业 部、环境保 护部	2013/5	抓紧制定秸秆综合利用产品和技术的行业标准，促进产品、工艺和设备标准化，不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水平。
5	关于印发编制“十三五”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的指导意的通知	发 改 办 环 资（2016） 2504 号	国 家 发 改 委、农业部	2016/11	坚持秸秆综合利用与农业生产相结合，在满足农业和畜牧业需求的基础上，抓好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的示范推广，合理引导秸秆能源化、原料化等其它综合利用方式，推动秸秆向多元循环方向发展。加强科技攻关，着力解决秸秆综合利用中的共性难题，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技术、装备和工艺水平。
6	关于印发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国 能 新 能 [2016]291 号	国 家 能 源 局	2016/12	生物质能是重要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生物质能，是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的重要内容，是改善环境质量、发展循环经济的重要任务。推进生物质能分布式开发利用，扩大市场规模，完善产业体系，加快生物质能专业化多元化产业化发展步伐。
7	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 知	国 发 （2016）74 号	国务院	2017/1	推动城镇燃气管网向农村延伸和省柴节煤灶更新换代，因地制宜采用生物质能、太阳能、空气热能、浅层地热能等解决农房采暖、炊事、生活热水等用能需求，提升农村能源利用的清洁化水平。鼓励使用生物质可再生能源，推广液化石油气等商品能源；促进畜禽养殖场粪便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秸秆、粪便等有机废弃物处理设施。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	全 国 人 大 常委会	2005 年 2 月 发 布，2009 年 12 月 修改	第十六条：国家鼓励清洁、高效地开发利用生物质燃料，鼓励发展能源作物。利用生物质资源生产的燃气和热力，符合城市燃气管网、热力管网的入网技术标准的，经营燃气管网、热力管网的企业应当接收其入网。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	全 国 人 大 常委会	2008 年 8 月 发 布，2018 年 10 月 修改	第三十四条：国家鼓励和支持农业生产者和相关企业采用先进或者适用技术，对农作物秸秆、畜禽粪便、农产品加工业副产品、废农用薄膜等进行综合利用，开发利用沼气等生物质能源；第三十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林业草原主管部门应当积极发展生态林业，鼓励和支

					持林业生产者和相关企业采用木材节约和代用技术，开展林业废弃物和次小薪材、沙生灌木等综合利用，提高木材综合利用率。
10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做好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的通知》	农 办 科 (2019) 20 号	农 业 农 村 部办公厅	2019/4	围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和原料化等领域，发展一批市场化利用主体，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加快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产业结构优化和提质增效；研发推广秸秆青黄贮饲料、打捆直燃、成型燃料生产等领域新技术。

3、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秸秆等生物质原料在施加一定的外部压力的作用下，由于物料间以及物料和模辊间的相互摩擦，物料达到一定温度，再加上木质素的黏结作用，使植物体变得致密均匀，当取消外部压力后，由于纤维分子之间的相互缠绕，一般不能恢复原来的结构和形状，冷却以后强度增加，成为成型燃料。生物质颗粒燃料通常是指由经过粉碎的固体生物质原料通过成型机的压缩成为圆柱形的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直径≤25mm，长径比≤4，常见直径尺寸有 6、8、10mm。成型颗粒燃料密度明显增大，体积明显缩小，便于运输和贮存；同时，体积小，与空气接触面积大，利于燃烧；规格一致，便于实现自动化输送和燃烧；可作为工业锅炉、住宅区供暖及户用炊事、取暖的燃料。 生物质颗粒燃料的生产始于 20 世纪 30 年代，但是作为产业是在 70 年代的石油危机期间发展起来的。由于当时石油价格的飙升，迫使部分欧、美洲国家大力开发和利用替代能源；而此时生物质颗粒燃料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生产技术逐渐成熟起来，产品质量有了很大的提高。由于其生产原料主要来源于当地林业废弃物，运输成本低、价格便宜，所以物美价廉的生物质颗粒燃料成为煤和天然气的替代能源，深受欧、美国家的青睐。但石油危机过后，随着世界石油价格的稳定，生物质颗粒燃料的生产和使用逐渐走向萧条，生物质颗粒燃料产业的发展缓慢。 直到 20 世纪 90 年代，人们认识到由于长期大量使用煤、石油、天然气等石化能源而导致石油资源萎缩和全球气候变暖等问题，积极开发和使用可再生的清洁能源、减少石化能源的消耗、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已成为世界各国缓解能源危机和气候变化问题的共识。在国际社会和各国政府的共同努力下，一些限制全球温室气体排放的协议书纷纷出台。例如，1997 年制定并于 2005 年生效的《京都协议书》是人类历史上首次以法规的形式限制温室气体排放，要求世界 142 个协议签署国在 2008—2012 年期间温室气体排放比 1990 年平均下降 5%。2009 年制定的《哥本哈根协议书》是继《京都议定书》后又一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全球气候协议书，其进一步确定在 2015-2020 年期间全球平均气温上升要控制在 2℃范围以内，到 2050 年全球的温室气体减排量需达到 1990 年水平的 80%。除了国际协议书以外，一些地区和国家还制定了适用于本地区或国家的法律和法规，严格限制温室气体的排放。例如，美国的《美国清洁能源和安全法案》(AmericanCleanEnergyandSecurityAct)和
--

《美国电力法案》(AmericanPowerAct)，欧盟的《欧盟生物质能行动计划》(EuropeanBiomassActionPlan)和《可再生能源方案》(DirectiveforRenewableEnergySources)等。所有这些国际协议书和地区或国家的法律和法规成为世界可再生清洁能源发展的驱动力，大大刺激了可再生能源的需求量，生物质颗粒燃料产业也因此再次进入人们的视野，并在 21 世纪后得到了飞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秸秆能源化利用得到了高度重视，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支持相关产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在这些政策法规的鼓励和支持下，国内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产业蓬勃发展。国内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主要用作农村居民户用炊事、取暖、住宅区取暖、工业锅炉以及发电厂等的燃料，可减少一次能源的损耗，增加生态效益；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增加环境效益；为农民增收，增加社会效益。中国作为农业大国，农作物秸秆的产量逐年提高，农作物秸秆的处理一度曾经成为新农村建设成为棘手的问题，乱弃乱放焚烧秸秆不但浪费了资源污染了环境，还造成了一系列的社会问题。有国家政策的强有力后盾，实施秸秆的深加工项目，发展秸秆饲料、秸秆煤炭、秸秆建材等绿色饲料、绿色燃料、绿色建材。解决了秸秆简单处理带来的后患，又寻找到了新的创业增收项目。

随着国家能源战略定位的确定，中国生物质能的开发利用将带来新一轮的发展契机。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转型、经济发展转型，大力提倡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的背景下，污染重、一次性消费的能源将逐步被无污染或轻污染、可再生式的能源代替。因此，生物质能源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广阔，符合国家发展方向，顺应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趋势。

(2) 行业发展趋势

①技术日益成熟

国际上技术相对成熟的生物质能源产业项目有玉米制燃料乙醇、甘蔗制燃料乙醇、大豆制生物柴油、菜籽油制生物柴油等，均属于第一类生物质能源的范畴，存在与粮争地、占用耕地的问题。因此，需要技术上突破，走非粮生物质能源之路。第二代生物质能源的原来以纤维类秸秆、木质边角料、灌藤草为主，需实现生物纤维转化为生物乙醇、生物柴油、合成燃料、生物制氢及化学衍生产品等。第二代生物质能源生产工艺成本高、转化率低成为了其发展的直接瓶颈，未来仍需技术上实现突破才能实现大规模商业化应用。

②监管体系日益完善

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较好的国家美国、巴西、欧盟各国均制定了生物质能源规划。其中，欧盟计划到 2020 年，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 20%，在交通燃料中的替代率达到 10%以上。各国为支持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税收优惠、政府补贴、用户补助等激励政策。此外，还通过法律和政府确保生物质能源健康持续发展。《可再生能源法》的颁布，为中国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提供了法律保障。但行业规章、细则并没有及时的跟进，扶持政策没有具体化。随着行业发展的需求，未来各部门应当制定操作性较强的生物质能源发展规划、政策，规范行业发展进程，实现快速发展。

③应用领域更广

目前生物质成型燃料主要应用于制造业，具体包括服装、化工、冶炼、造纸、印染等行业。未来一段时间内，生物质成型燃料在商业设施与居民采暖中的应用将增多，将结合当地关停燃煤锅炉进程，发挥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供热面向用户侧布局灵活、负荷响应能力较强的特点，以供热水、供蒸汽、冷热联供等方式，加强在城镇商业设施及公共设施中的应用；同时结合农村散煤治理，在政策支持下，生物质成型燃料在农村炊事采暖中的应用将逐渐普及。

4、行业竞争格局

生物质能源行业在我国发展时间不长，随着国家能源结构的调整，生物质能替代燃煤、天然气供热逐步得到重视，约 2013 年以后得到迅猛发展。同时，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支持相关产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在这些政策法规的鼓励和支持下，国内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产业蓬勃发展，短时间内涌现出大量生物质颗粒制造公司，并且以中小型的民营企业为主，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企业可充分参与竞争。目前，国内生物质颗粒制造企业数量较多，但多数企业进入该领域的时间较短，基本处于快速发展期或成立初期，且规模较小，行业竞争未来将逐步激烈。

5、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生物质能源产业是一种新兴产业，其技术和设备具有一定专用型，对企业的专业水平和应用能力有较高的要求。在这种模式下，企业需要对原料收集、燃料加工、设备改造及运营管理整个流程各环节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并对各类客户的不同能源需求有深刻理解。满足这些条件才能够实现原料分散化、生产规模化、供应稳定化、客户稳定化、工艺多样化、运营专业化等要求。这种综合能力往往需要企业长期的积累和持续的投入人力物力才可能实现，因此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2）资金壁垒

生物质能源行业具有技术、资金密集型特点。对于新进入者而言，首先，需要大量的资金建设或租赁厂房、购买专业的研发和生产设备；其次，由于行业技术壁垒高，需要投入资金进行人才培养与产品研发；生产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大，由于上游供应商以个体供应商和农业合作社居多，采购时即需要支付货款，同时企业需要一定程度的备货，因此现金流情况对新企业也构成了严峻挑战。综上，生物质能源行业从研发、采购、生产和废水处理都对新进入者而言形成了资金壁垒。

（3）市场壁垒

生物质能源行业的原材料分布广泛而零散，与供应方形成持久稳固的合作关系、保证不同季节原材料供给，是新进入者面临的首要难题。生物质能源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工业企业，热力供应的有效保障是工业企业正常生产的核心要素之一。下游客户一经确定热能供应商，通常会与之长期合作并形成稳固、排他的合作关系。因此，在价格稳定的情况下，新进入者很难打破现存的供求关系去获取原料、销售产品，对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市场壁垒。

（二）市场规模

根据 2016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能新能[2016]291 号文），截至 2015 年，生物质能利用量约 3,500 万吨标准煤，其中商品化的生物质能利用量约 1,800 万吨标准煤。生物质发电和液体燃料产业已形成一定规模，生物质成型燃料、生物天然气等产业已起步，呈现良好发展势头。

生物质发电。截至 2015 年，我国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约 1,030 万千瓦，其中，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约 530 万千瓦，垃圾焚烧发电约 470 万千瓦，沼气发电约 30 万千瓦，年发电量约 520 亿千瓦时，生物质发电技术基本成熟。

生物质成型燃料。截至 2015 年，生物质成型燃料年利用量约 800 万吨，主要用于城镇供暖和工业供热等领域。生物质成型燃料供热产业处于规模化发展初期，成型燃料机械制造、专用锅炉制造、燃料燃烧等技术日益成熟，具备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基础。

生物质燃气。截至 2015 年，全国沼气理论年产量约 190 亿立方米，其中户用沼气理论年产量约 140 亿立方米，规模化沼气工程约 10 万处，年产气量约 50 亿立方米，沼气正处于转型升级关键阶段。

生物液体燃料。截至 2015 年，燃料乙醇年产量约 210 万吨，生物柴油年产量约 80 万吨。生物柴油处于产业发展初期，纤维素燃料乙醇加快示范，我国自主研发生物航煤成功应用于商业化载客飞行示范。

全国生物质能利用现状如下：

利用方式	利用规模		年产量		折合煤 万吨/年
	数量	单位	数量	单位	
生物质发电	1,030.00	万千瓦	520.00	亿千瓦时	1,520.00
户用沼气	4,380.00	万户	190.00	亿立方米	1,320.00
大型沼气工程	10.00	万处			
生物质成型燃料	800.00	万吨			400.00
生物燃料乙醇			210.00	万吨	180.00
生物柴油			80.00	万吨	120.00
合计					3,540.00

我国可作为生物质能源的资源总量每年相当约 5 亿吨标准煤，目前已利用量仅相当 2,200 万吨标准煤，利用率仅为 4.4%。“十二五”期间我国生物质能源开发利用未完成规划指标，生物质成型燃料消费量仅完成规划的 70%，液体生物质燃料仅达规划的 50%。可预见在“十三五”期间，生物质能源业将是国家产业政策助推的重中之重。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风险

本行业对系统集成能力要求较高，热能服务供应商需具备提供热能服务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

客户选择供应商时比较重视热能服务供应商的成功项目案例，对其他新介入者有一定的市场壁垒。目前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期，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企业数量较少，市场竞争较为缓和。但随着相关市场规模的扩大，尤其在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力度不断加强的背景下，本行业内的中小企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势必会有更多的国内外企业加入市场竞争，整个行业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产品价格受传统化石燃料价格下降而降低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主要替代煤、重油、柴油、天然气等传统化石燃料，产品定价多参考传统化石燃料价格，根据传统化石燃料的价格变动情况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如果未来传统化石燃料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公司产品价格将可能因此而降低，从而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构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3、政策变动的风险

生物质能源行业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近年来，由于国家政策的支持，生物质能源行业得到快速的发展。若未来国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财政补贴资金无法及时到位、各地方政府盲目加大项目投资造成恶性竞争、政府过于重投资、轻市场，生物质能行业将会面临着走上风电和光伏的老路等风险。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生物质能源行业呈现企业规模普遍较小、竞争程度低的行业竞争格局。由于原料的特殊性，现阶段本行业中大部分企业都以其所在地周边及发达地区为重点业务区域，业务范围覆盖全国的企业较少。公司目前立足于安徽，业务主要针对华东地区的企业开展，地域性特点明显。公司虽然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但是具备多项专利、技术，目前在所在区域内具有一定知名度和竞争力。

2、主要竞争对手

（1）安徽香杨新能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香杨新能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现注册资本 9600 万元，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原证券代码：872639）。主营业务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农作物秸秆加工、销售；林业废弃物加工、销售；节能环保技术引进、研发、应用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安装调试；供暖、供汽、供热工程设计、施工；热力生产和供应；运营管理、安装调试；能源合同管理；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生物质成型燃料生产、销售；生物质能源开发与应用；生物质炉具、机械设备、仪表、仪器、电子电气产品销售；锅炉改造及安装；化工新材料生产、销售；秸秆建材研发、生产、销售；农作物秸秆及林业废弃物收储转运体系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资料来源：股转系统官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百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6 日，注册资本 3906 万元，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代码：430454），主营业务为“利用生物质能热转换供汽一体化系统为客户提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销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物炭”，经营范围为“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改造；余热、余压利用；节能技术研发与技术推广服务；节能设备租赁；生物质能源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研究、开发：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涉证涉限项目除外）；产销：生物质气化装置、生物质固化成型装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物炭、五金机械、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收购、加工、销售：秸秆、稻壳农业废弃物，木屑、树皮林业剩余物；热力、蒸汽生产和供应；种植：草本或木本植物。”。（资料来源：股转系统官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快速的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为通用型产品，因此公司对原材料及产品均保持合理库存，在接收客户订单后能够快速响应，一般发货期在 3 天以内，能带给客户良好的购物体验，提高客户粘性。

（2）价格优势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规模较小，相比于同行业经营模式成熟、稳定的公司而言，不具有规模优势，为了吸引客户、开拓市场，公司在不降低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降低销售价格，对客户具有较大吸引力，相比于竞争对手而言具有优势。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类型单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及业务的发展，公司目前所能够提供的产品较为单一。公司产品正以市场发展为背景，加大新产品新设备的研发力度，增加产品的多样性。同时公司也在向有热能合同能源管理需求的新行业进军，公司现阶段拥有的技术和产品也限制了业务的发展。

（2）业务规模及资金劣势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目前业务规模较小，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生产规模在 2 万吨/年，在市场上处于竞争劣势。因此，规模扩张成为必然趋势，公司需不断加大对生产设备的投资、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尽管公司近几年的发展已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和实力，但仍然面临资金紧张压力，这也制约了公司快速扩大规模。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加快业务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巩固市场地位。

（3）销售渠道较为单一

公司主要采取线下直接销售和口碑营销的方式开拓客户，销售渠道较为单一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推广，难以实现规模化效应。公司要进一步发展，还需拓展、完善销售渠道，

与国内知名厂商、渠道商开展全方位的合作，实现多元化的营销模式。

（五）其他情况

1、行业发展前景

生物质能是世界上重要的新能源，技术成熟，应用广泛，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能源供需矛盾、保护生态环境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是全球继石油、煤炭、天然气之后的第四大能源，成为国际能源转型的重要力量。生物质能源充分体现了《“十三五”规划建议》中的协调、绿色与共享的发展理念，是我国实现节能减排的主要路径之一。

根据 2016 年 12 月国家能源局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生物质能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国能新能[2016]291 号文），到 2020 年，生物质能基本实现商业化和规模化利用。生物质能年利用量约 5,800 万吨标准煤。生物质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5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900 亿千瓦时，其中农林生物质直燃发电 700 万千瓦，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50 万千瓦，沼气发电 50 万千瓦；生物天然气年利用量 80 亿立方米；生物液体燃料年利用量 600 万吨；生物质成型燃料年利用量 3,000 万吨。

“十三五”生物质能发展目标如下：

利用方式	利用规模		年产量		替代化石能源
	数量	单位	数量	单位	万吨/年
生物质发电	1,500.00	万千瓦	900.00	亿千瓦时	2,660.00
生物天然气			80.00	亿立方米	960.00
生物质成型燃料	3,000.00	万吨			1,500.00
生物液体燃料	600.00	万吨			680.00
生物燃料乙醇	400.00	万吨			380.00
生物柴油	200.00	万吨			300.00
合计					5,800.00

“十三五”全国生物质成型燃料建设布局如下：

序号	重点区域	重点省份	重点	2020 年规划年利用量（万吨）	替代煤炭消费量（万吨标准煤）
1	京津冀冀鲁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等	农村居民采暖、工业园区供热、商业设施冷热联供	600.00	300.00
2	长三角	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等	工业园区供热、商业设施冷热联供	600.00	300.00
3	珠三角	广东等	工业园区供热、商业设施冷热联供	450.00	225.00

4	东北	辽宁、吉林、黑龙江	农村居民采暖、工业园区供热、商业设施冷热联供	450.00	225.00
5	中东部	江西、河南、湖北、湖南等	工业园区供热、商业设施冷热联供	900.00	450.00
6	总计			3,000.00	1,500.00

在农作物生产及粮食加工、林业生产和木材加工、畜禽养殖、工业生产、城市生活污水、垃圾处理等过程中，会产生大量有机废弃物。如果这些废弃物不能得到合理利用和妥善处理，将会成为环境污染源，对自然生态、大气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危害。利用可再生能源技术，将这些有机废弃物转换为电力、燃气、固体成型燃料等清洁能源，既是保护环境的重要措施，也是充分利用废弃物、变废为宝的重要手段，符合发展循环经济的要求。

2、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①政策的鼓励与支持

我国近年来制定了一系列有力政策，为给生物质能源行业的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2006年《可再生能源法》的实施为生物质能源的产业化发展提供了机遇。国务院办公厅2008年发出《关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意见》，要求到2015年基本建立秸秆收集体系，基本形成布局合理、多元利用的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化格局，秸秆综合利用率超过80%。在一系列政策法规的支持下，我国生物质能源行业，特别是农村生物质能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根据国家发改委2007年发布的《国家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对生物质能源行业发展提出了具体的目标和鼓励措施。以上法规和政策均为生物质能源行业的发展奠定了中长期的政策利好。

②生物质原料丰富

我国农林生物质资源丰富、数量巨大，较常见的有秸秆、稻壳、薪材、锯末和甘蔗渣等。据统计，我国农作物秸秆可收集量约为4.5亿吨/年，折合标准煤1.8亿吨，稻壳5000万吨/年，折合标准煤2000万吨；林业加工过程产生的木质废弃物约2400万立方米/年，折合标准煤150万吨；各种天然薪材的合理提供量为1.4亿吨/年，折合标准煤0.74亿吨。根据《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目前我国生物质资源可转换为能源的潜力约5亿吨标准煤。今后随着造林面积的扩大和经济社会的发展，我国生物质资源转换为能源的潜力可达10亿吨标准煤，可以为我国生物质能源行业发展提供充分的原料保证。

③下游市场需求旺盛

从资源和发展潜力来看，生物质能总体仍处于发展初期，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工业锅炉、窑炉用户需要成本较低的清洁燃料，这将为生物质工业燃料提供广阔的市场需求。能源结构的调整，为清洁能源的发展创造了重大的历史机遇。生物质能源是化石能源理想的替代能源，被誉为继煤炭、石油、天然气之后的“第四大”能源。迫于节能环保和成本压力，很多城市的工业企业开

始逐步采用生物质工业燃料来替代煤、重油、柴油、天然气作为工业锅炉、窑炉的燃料，这是一条可快速持续发展的技术路线和市场路线，具有盈利能力强、市场潜力大的特点，近年来在我国取得了快速发展。

（2）不利因素

①技术创新能力有待提高

生物天然气和生物质成型燃料仍处于发展初期，受限于农村市场，专业化程度不高，大型企业主体较少，市场体系不完善，尚未成功开拓高价值商业化市场；纤维素乙醇关键技术及工程化尚未突破，急待开发高效混合原料发酵装置、大型低排放生物质锅炉等现代化专用设备，提高生物天然气和成型燃料工程化水平；

技术落后也导致生产过程中的能耗高、排污量大、原料综合利用率差，增大了生物质能成本、削弱了市场竞争力并污染了环境。随着产品的应用性能要求和生产工艺不断提高，这对生产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②生产成本较高

我国生物质能生产成本过高，其中原料成本占比过高是造成高成本的主要因素这将削弱其市场竞争力，主要包括以下方面：1）我国非粮能源植物本身价格就很高，加之气候等条件的制约和我国边际性土地利用缺乏合理规划使能源植物不集中，很难形成种植及供给规模，从而增加了原料的收储运难度和成本。秸秆等废弃物类原料本身价格虽不高，但一方面由于产地不集中，另一方面，政府为保护环境而制定了较高的收购价格（如为防止农民焚烧秸秆而提高秸秆的收购价），这些也造成了非粮能源植物原料成本的增加；2）我国生物质能生产工艺和技术相对滞后，原料转化率与综合利用率不高，耗能大，致使生产过程能耗及原料成本增加。

③标准体系不健全

目前尚未建立生物天然气、生物成型燃料工业化标准体系，缺乏设备、产品、工程技术标准和规范。尚未出台生物质锅炉和生物天然气工程专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生物质能检测认证体系建设滞后，制约了产业专业化规范化发展。缺乏对产品和服务的技术监督。

④政策体系不完整

生物质能开发利用涉及原料收集、加工转化、能源产品消费、伴生品处理等诸多环节，政策分散，难以形成合力。尚未建立生物质能产品优先利用机制，缺乏对生物天然气和成型燃料的终端补贴政策支持。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从事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为 3,147.48 万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1.16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2020 年 2 月最新修订）的相关要求。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公司生产经营无需资质、许可，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要求。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由5名董事组成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2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一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0年1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2020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并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此外，董事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2020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报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防

	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 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部门和渠道;业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实际控制人。
资产	是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将

		逐步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过担保；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措施，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
人员	是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未在持股 5%以上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
财务	是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依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了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2018年4月18日，孟凡辉持股51%的企业	资金		132,359.10		否	是
孟凡辉	实际控制人				2,711,584.11	否	是
总计	-	-		132,359.10	2,711,584.11	-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	3,400,000	60	8.00
2	孟远	董事、董事会秘书	-	100,000	-	2.00
3	杨新富	董事	-	200,000	-	4.00
4	张广付	董事	-	200,000	-	4.00
5	张文强	董事、副总经理	-	200,000	-	4.0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聘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1)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 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3) 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4)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认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阜南希拓（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周瑜	监事会主席	阜南县龙王快捷电脑门市部	负责人	否	否
魏怀德	监事	上海恒禹贸易有限公司	职工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周瑜	监事会主席	阜南县龙王快捷电脑门市部	100.00	电脑、配件零售、安装及维修、手机及手机配件零售维修	否	否
高豹	监事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9.00	机械化生产、收割和农产品初加工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孟凡辉	执行董事	新任	董事长	股改
孟远	无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股改
杨新富	无	新任	董事	股改
张广付	无	新任	董事	股改
张文强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股改
周瑜	无	新任	监事	股改
高豹	无	新任	监事	股改
魏怀德	无	新任	监事	股改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	否

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5,411.23	85,848.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61,711.67	2,432,706.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0,063.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2,359.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46,778.66	2,606,830.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20.34	40,687.40
流动资产合计	10,247,785.62	5,298,432.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44,231.56	6,818,706.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9,600.61	2,004,01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59.55	12,884.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4,68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52,979.72	8,835,604.38
资产总计	18,600,765.34	14,134,036.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18,000.00	5,13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58,376.43	1,483,426.22
预收款项	49,995.60	382,321.5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8,114.48	184,632.00
应交税费	60,578.02	301,399.31
其他应付款	3,430,469.84	3,488,732.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65,534.37	10,972,511.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2,967.26	715,33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2,967.26	715,332.16
负债合计	12,788,501.63	11,687,84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4,650.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1.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851.56	-553,80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2,263.71	2,446,193.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2,263.71	2,446,19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00,765.34	14,134,036.91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87,550.42	15,587,201.39
其中：营业收入	15,887,550.42	15,587,201.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922,000.10	17,435,789.59
其中：营业成本	14,515,432.07	14,504,702.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048.47	64,069.80
销售费用	408,416.66	435,958.65
管理费用	617,473.68	685,529.78
研发费用	847,187.73	1,167,652.57
财务费用	493,441.49	577,876.36
其中：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1,471,229.12	1,153,05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360,345.99	
资产减值损失		39,388.9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433.45	-656,141.23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63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25	6,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425.83	-612,141.23
减：所得税费用	10,355.78	3,93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70.05	-616,080.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6,070.05	-616,080.1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070.05	-616,08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070.05	-616,08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070.05	-616,080.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21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45,496.15	15,971,28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364.22	395,52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111.32	4,629,04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8,971.69	20,995,85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18,499.68	16,861,169.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444.59	927,75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534.83	234,66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9,062.54	5,098,04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8,541.64	23,121,62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569.95	-2,125,77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7,254.37	1,920,45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254.37	1,920,45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254.37	-1,920,45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8,000.00	5,13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978.62	9,411,62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1,978.62	14,543,628.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32,000.00	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281.48	481,428.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4,309.84	3,475,78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5,591.32	10,457,21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387.30	4,086,41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9,562.98	40,19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48.25	45,65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411.23	85,848.25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553,806.34		2,446,19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553,806.34		2,446,19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754,650.87				5,761.28		605,657.90		3,366,07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070.05		166,07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1,200,000.00								3,2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1,200,000.00								3,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61.28		-5,761.28		
1．提取盈余公积									5,761.28		-5,761.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5,349.13						445,349.1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45,349.13						445,349.13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754,650.87				5,761.28		51,851.56		5,812,263.71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62,273.78		3,062,27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62,273.78		3,062,27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6,080.12		-616,080.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6,080.12		-616,08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553,806.34		2,446,193.66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a.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b.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c.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债券投资：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1）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设计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按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社保公积金、备用金、应收政府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关联方、社保公积金、备用金、应收政府款项
以外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60.00%	6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余额合计 25% 以上且金额 100 万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60.00%	6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

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

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年限。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实务操作中公司自行提供物流配送与委托第三方配送的商品销售，在商品签收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

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

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②利润表：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③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了修订；2019 年 5 月 16 日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本公司根据上述变更已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修改相关报表项目数据。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	-----------	------------	-----------	------	-----------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5,887,550.42	15,587,201.39
净利润（元）	166,070.05	-616,080.12
毛利率（%）	8.64	6.94
期间费用率（%）	14.90	18.40
净利率（%）	1.05	-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22.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5	-2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1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波动分析详见五、（一）营业收入分析；毛利率波动分析详见五、（三）毛利率分析；期间费用率波动分析详见五、（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8.75	82.69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68.75	82.69
流动比率（倍）	0.84	0.48
速动比率（倍）	0.49	0.25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8.75%和 82.69%，资产负债率水平大幅下降，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提升。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4 和 0.48，报告期内流动比率有明显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2019 年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增加股本使得公司偿债能力得到改善，公司偿债压力有所缓解。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与公司同行业的 2 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 2017 年、2018 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汇新能源（870483）		百大能源（430454）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资产负债率（%）	53.62	47.93	75.61	51.61
流动比率（倍）	1.07	1.18	1.90	4.46
速动比率（倍）	1.03	1.15	1.63	3.70

公司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 2018 以前股本金额较小，公司总体规模偏小，主要依赖股东借款导致负债偏高，2019 年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公司偿债能力逐年提升。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75	5.5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7	7.1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97	2.21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5 和 5.54，相应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75.85 天和 65.01 天，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17 和 7.19，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86.23 天和 50.05 天，由于 2019 年末公司拓展新业务导致存货储备量增加，进而存货周转率下降。

与公司同行业的 2 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 2017 年、2018 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汇新能源（870483）		百大能源（430454）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35	4.67	1.59	2.24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8	4.67	3.84	4.98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9,569.95	-2,125,77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7,254.37	-1,920,45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6,387.30	4,086,417.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059,562.98	40,190.53

2. 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99,569.95 元和-2,125,776.49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45,496.15	15,971,283.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364.22	395,52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111.32	4,629,04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8,971.69	20,995,85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18,499.68	16,861,16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444.59	927,75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534.83	234,66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9,062.54	5,098,04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8,541.64	23,121,62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569.95	-2,125,776.49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利息收入	610.69	459.28
政府补助收入	1,315,500.00	1,522,869.20
代垫往来款	3,054,000.00	3,105,720.40
其他	0.63	
合计	4,370,111.32	4,629,048.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付现费用	1,344,711.69	1,594,065.13
手续费	98,042.60	102,925.40
捐赠支出		6,000.00
代垫往来款	3,056,300.00	3,395,050.00
其他	8.25	
合计	4,499,062.54	5,098,040.53

2019 年和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商品的账期长于采购商品的账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速度慢于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速度，同时当期支付给职工以及各项税费的金额并未减少，因此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报告期内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调节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6,070.05	-616,080.12

信用损失准备	360,345.99	
资产减值准备		-39,388.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7,041.61	1,031,201.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4,412.48	227,63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6,009.58	475,410.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75.06	3,93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9,947.79	-1,180,92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2,547.41	3,618,13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0,620.60	-5,645,711.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569.95	-2,125,776.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5,411.23	85,848.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848.25	45,657.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9,562.98	40,19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807,254.37	1,920,45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254.37	1,920,45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254.37	-1,920,450.49

2019 年和 201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7,254.37 元和-1,920,450.49 元，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导致的现金流出。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8,000.00	5,13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3,978.62	9,411,62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1,978.62	14,543,628.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32,000.00	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281.48	481,428.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4,309.84	3,475,78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15,591.32	10,457,21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387.30	4,086,417.51

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66,387.30 元和 4,086,417.51 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收支主要是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和偿还借款及其利息、以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2019 年和 2018 年由于吸收投资取得现金，以及从股东处借入资金导致 2019 年和 2018 年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实务操作中公司自行提供物流配送与委托第三方配送的商品销售，在商品签收时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一级）	2,749,752.69	17.31	9,508,761.46	61.00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二级）	13,137,797.73	82.69	6,078,439.93	39.00
合计	15,887,550.42	100.00	15,587,201.39	100.00
波动分析	一级致密成型燃料在热值上要高于二级致密成型燃料，价格上也要高于二级燃料，公司为推广一级燃料在 2018 年实行了降价销售以便让市场能接受一级燃料，因此导致 2018 年一级燃料销量占比较高，2019 年公司将一级燃料价格调整至正常水平导致一级燃料销量下降。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总体销量保持在			

一个稳步增长的趋势。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东	13,796,953.96	86.85	14,920,362.39	95.72
华南	1,473,456.63	9.27	646,582.59	4.15
华中	617,139.83	3.88	20,256.41	0.13
合计	15,887,550.42	100.00	15,587,201.39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目前销售主要集中在国内的华东区域，主要受地理位置限制以及自身产能限制，同时华东区域也是我国经济发达地区，对燃料需求较旺盛。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的成本按照直接材料、制造费用、直接人工进行归集，直接材料按生产产品直接领用的材料进行归集，直接人工为车间生产工人的工资和福利，制造费用归集车间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工、水电、机物料损耗以及固定资产折旧等间接成本，月末按产成品入库产量占比分配相应的人工和制造费用。产成品发出按照加权平均法计价结转当期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一级）	2,481,301.44	17.09	8,948,449.48	61.69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二级）	12,034,130.63	82.91	5,556,252.95	38.31
合计	14,515,432.07	100.00	14,504,702.43	100.00
原因分析	各类产品成本的变动与产品收入变动的趋势一致，由于一级燃料在 2019 年收入占比降低，因此导致一级燃料成本金额占比降低。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2,757,098.48	87.89	12,844,319.19	88.55
直接人工	347,215.58	2.39	393,274.14	2.71
制造费用	1,411,118.01	9.72	1,267,109.10	8.74
合计	14,515,432.07	100.00	14,504,702.43	100.00
原因分析	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 直接材料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各类成本要素占比无异常波动。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一级）	2,749,752.69	2,481,301.44	9.76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二级）	13,137,797.73	12,034,130.63	8.40
合计	15,887,550.42	14,515,432.07	8.64
原因分析	2018 年公司为向市场推广一级燃料，采取了降价销售的模式，导致一级燃料的毛利率低于二级燃料，同时 2018 年一级燃料销售金额占比较高，导致 2018 年综合毛利率水平较低，2019 年一级燃料价格回升，销量下降，公司综合毛利率也相应上升。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一级）	9,508,761.46	8,948,449.48	5.89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二级）	6,078,439.93	5,556,252.95	8.59
合计	15,587,201.39	14,504,702.43	6.94
原因分析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申请挂牌公司	8.64%	6.94%
汇新能源		13.64%
百大能源	-2.03%	8.90%
原因分析	公司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水平，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当前销售规模低于同行业公司，公司在产品定价能力上较弱，同时同行业公司除颗粒销售外，还提供能源管理服务等其他服务，导致同行业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汇新能源尚未披露2019年年报，百大能源2019年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导致毛利率为负，不具有可比性。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5,887,550.42	15,587,201.39
销售费用（元）	408,416.66	435,958.65
管理费用（元）	617,473.68	685,529.78
研发费用（元）	847,187.73	1,167,652.57
财务费用（元）	493,441.49	577,876.36
期间费用总计（元）	2,366,519.56	2,867,017.3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57%	2.8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9%	4.4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33%	7.4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1%	3.7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4.90%	18.40%
原因分析	2019 年和 2018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 14.90%和 18.39%，2019 年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19 年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下降所致。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09,062.00	205,457.00
运费	299,354.66	230,501.65

合计	408,416.66	435,958.6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运费组成，2019 年公司调整了内部人员结构，减少销售部门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减少，运费金额与销售规模相匹配。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办公费	20,621.03	43,347.72
职工薪酬	224,321.09	141,212.30
咨询费	258,208.83	264,916.26
折旧费	6,657.02	6,657.03
差旅费	28,982.71	37,714.29
业务招待费	33,183.00	163,682.18
租赁费	45,500.00	28,000.00
合计	617,473.68	685,529.78
原因分析	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降低了 9.93%，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9 年严格管控费用，减少不合理支出，导致 2019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下降。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生物质原料配比技术研究	241,514.98	
生物质燃料模压成型技术	230,394.48	
生物质压缩成型影响因素的研究	164,441.11	
混合生物原料混合机组研究	107,092.62	
生物质制炭机组研究	103,744.54	
高热值生物颗粒燃料及其制备技术		243,612.74
系列太阳能灶吸热涂料及其制备技术		289,768.15
多原料高燃烧率炭棒的制备技术		408,815.03
高热值生物质炭棒的制备技术		225,456.65
合计	847,187.73	1,167,652.5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围绕生物质燃料展开，2019 年公司研发费用下降主要受当期研发项目的影响，耗费材料和人员支出减少。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396,009.58	475,410.24
减：利息收入	610.69	459.28
银行手续费	98,042.60	102,925.40
汇兑损益		
合计	493,441.49	577,876.36
原因分析	财务费用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构成，利息支出为银行借款利息费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71,229.12	1,153,058.04
合计	1,471,229.12	1,153,058.04

具体情况披露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	163,364.22	395,521.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秸秆产业化利用奖补资金	697,500.00	592,869.2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科技创新奖补	428,8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促进新型工业化发展资助	89,2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储点建设补助	92,364.90	84,667.84
合计	1,471,229.12	1,153,058.04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100,000.00	50,000.00
其他收入	0.63	
合计	100,000.63	50,000.00

具体情况披露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是否特殊补贴	总额法/净额法	发生金额	发生时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创板挂牌奖励	阜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否	总额法	100,000.00	2019 年	与收益相关
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奖补	阜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否	总额法	50,000.00	2018 年	与收益相关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364.90	214,66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2	-6,0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10,357.28	208,667.8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5,518.28	21,466.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4,839.00	187,201.06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不具有持续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增值税即征即退	163,364.22	395,521.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秸秆综合利用补助	697,500.00	592,869.20	与收益相关	是	
创新创业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奖励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补助	28,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促进新型工业化发展资助	89,2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收储点建设补助	92,364.90	84,667.84	与资产相关	是	

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奖补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挂牌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2、 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于报告期内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2018年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年度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2018年7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3年,所得税优惠期为2018年7月24日至2021年7月24日。公司选择按小型微利企业政策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类别,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100%。

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类别,由此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359.98	4,463.38
银行存款	1,138,051.25	81,384.8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145,411.23	85,848.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总额		
-------------------	--	--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较上年有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股东在 2019 年增资投入货币资金 320 万导致 2019 年末货币资金出现大幅增长。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2,448.00	5.52	262,44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8,454.60	94.48	226,742.93	5.05%	4,261,711.67
合计	4,750,902.60	100.00	489,190.93	10.30%	4,261,711.67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2,561,551.85	100.00	128,844.94	0.05	2,432,706.91
组合小计	2,561,551.85	100.00	128,844.94	0.05	2,432,706.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61,551.85	100.00	128,844.94	0.05	2,432,706.9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阜南县鼎华纺织品加工有限公司	262,448.00	262,448.00	100.00	公司破产无资产偿还
合计	-	262,448.00	262,448.00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442,050.60	98.97	222,102.53	5.00	4,219,948.07
1至2年	46,404.00	1.03	4,640.40	10.00	41,763.60
合计	4,488,454.60	100.00	226,742.93	5.05	4,261,711.6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546,204.85	99.40	127,310.24	5.00	2,418,894.61
1至2年	15,347.00	0.60	1,534.70	10.00	13,812.30
合计	2,561,551.85	100.00	128,844.94	5.03	2,432,706.91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3,877.00	1年以内	74.80
合肥凯创塑料包	非关联方	372,096.00	1年以内	7.83

装有限公司				
阜南县鼎华纺织品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448.00	1-2 年	5.52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892.10	1 年以内	5.47
安徽自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801.50	1 年以内	3.43
合计	-	4,611,114.60	-	97.05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9,272.00	1 年以内	51.11
安徽斯威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700.00	1 年以内	19.51
阜南县鼎华纺织品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448.00	1 年以内	10.25
深圳粤通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48.70	1 年以内	7.73
杭州富阳飞隆环保固废利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500.00	1 年以内	4.00
合计	-	2,371,968.70	-	92.60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261,711.67 元和 2,432,706.91 元,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由于客户合肥自合建筑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采购量大幅增长, 2019 年 11 月和 12 月采购形成的货款尚未到账, 未回款导致该客户在 2019 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合理。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在 90%以上, 公司与客户的结算周期为 2 个月左右, 结算周期较短。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82%和 15.6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合理。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 1 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 1-2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 2-3 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0%, 坏账比例计提政策谨慎合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0,063.72	100.00		
合计	450,063.72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郭林	非关联方	174,685.00	38.81	1年以内	材料款
柯达	非关联方	98,530.00	21.89	1年以内	材料款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65,113.00	14.47	1年以内	材料款
李波涛	非关联方	59,549.32	13.23	1年以内	材料款
张国良	非关联方	27,830.00	6.18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425,707.32	94.58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					
合计	-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32,359.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32,359.10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							
合计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无风险组合	132,359.10	100.00			132,359.10
组合小计	132,359.10	100.00			132,359.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2,359.10	100.00			132,359.1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无风险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2,359.10	100.00			132,359.10
合计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往来款	132,359.10		132,359.10
合计	132,359.10		132,359.1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无				
合计	-		-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2,359.1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	132,359.10	-	100.00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1,128.96		991,128.9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73,692.68		1,973,692.6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半成品	1,381,957.02		1,381,957.02

合计	4,346,778.66		4,346,778.66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454.13		82,454.13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263,166.51		2,263,166.5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半成品	261,210.23		261,210.23
合计	2,606,830.87		2,606,830.87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原材料为秸秆，半成品为秸秆粉末，库存商品为生物质颗粒，公司采购秸秆后需将秸秆加工成秸秆粉末，然后对秸秆粉末进行压缩成型制成颗粒。报告期内各要素占比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991,128.96	22.80%	82,454.13	3.16%
半成品	1,381,957.02	31.79%	261,210.23	10.02%
库存商品	1,973,692.68	45.41%	2,263,166.51	86.82%
合计	4,346,778.66	100.00%	2,606,830.87	100.00%

2019 年末公司原材料和半成品在存货中占比较上年大幅提高，2019 年存货金额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也是由于原材料和半成品金额较上年大幅增长，2019 年 11 月公司与阜南县联美农产品有限公司签定合同能源管理合同，合同约定月保底消耗蒸汽 500 吨，公司预计 2019 年底能投入运营，合同能源管理需消耗秸秆和秸秆粉末，因此公司在 2019 年底增加了秸秆和秸秆粉末的储备，后由于机器设备交付时间发生变化导致项目投入运营时间延迟，因此导致 2019 年底储备的原材料未得到消耗，导致 2019 年底存货金额较上年大幅增长。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预交所得税	10,967.84	25,334.90
预付租金	32,852.50	15,352.50
合计	43,820.34	40,687.4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409,182.97			9,481,749.34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796,875.30	72,566.37		7,869,441.67
运输工具	491,471.79			491,471.79
电子设备	118,855.88			118,855.88
工器具及家具	1,001,980.00			1,001,98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90,476.17	1,047,041.6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094,662.79	740,703.15		2,835,365.94
运输工具	193,579.62	93,379.64		286,959.26
电子设备	16,857.56	22,582.62		39,440.18
工器具及家具	285,376.20	190,376.20		475,752.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18,706.80			5,844,231.5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702,212.51			5,034,075.73
运输工具	297,892.17			204,512.53
电子设备	101,998.32			79,415.70
工器具及家具	716,603.80			526,227.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18,706.80			5,844,231.56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702,212.51			5,034,075.73
运输工具	297,892.17			204,512.53
电子设备	101,998.32			79,415.70
工器具及家具	716,603.80			526,227.6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964,641.62	444,541.35		9,409,182.9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454,575.30	342,300.00		7,796,875.30
运输工具	491,471.79			491,471.79
电子设备	16,614.53	102,241.35		118,855.88
工器具及家具	1,001,980.00			1,001,98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9,274.30	1,031,201.87		2,590,476.17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62,759.00	731,903.79		2,094,662.79
运输工具	100,199.98	93,379.64		193,579.62
电子设备	1,315.32	15,542.24		16,857.56
工器具及家具	95,000.00	190,376.20		285,376.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405,367.32			6,818,706.8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091,816.30			5,702,212.51
运输工具	391,271.81			297,892.17
电子设备	15,299.21			101,998.32
工器具及家具	906,980.00			716,603.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05,367.32			6,818,706.8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6,091,816.30			5,702,212.51
运输工具	391,271.81			297,892.17
电子设备	15,299.21			101,998.32
工器具及家具	906,980.00			716,603.80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28,844.94	360,345.99				489,190.93
合计						

续：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68,233.87		39,388.93			128,844.94
合计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钢结构厂区	2,004,013.09		254,412.48		1,749,600.61
合计	2,004,013.09		254,412.48		1,749,600.61

续：

项目	2017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钢结构厂区	1,178,500.05	1,053,150.52	227,637.48		2,004,013.09

合计	1,178,500.05	1,053,150.52	227,637.48		2,004,013.09
----	--------------	--------------	------------	--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9,190.93	24,459.55
合计	489,190.93	24,459.5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8,844.94	12,884.49
合计	128,844.94	12,884.4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固定资产款项	734,688.00	
合计	734,688.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信用借款	1,218,000.00	632,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5,718,000.00	5,132,000.00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58,376.43	100.00	1,483,426.22	100.00
合计	2,858,376.43	100.00	1,483,426.22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丁笛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41,612.40	1年以内	18.95
宋玉乐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65,408.78	1年以内	16.28
谢季科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49,296.50	1年以内	12.22
董庆冬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78,992.40	1年以内	9.76
高艳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68,475.95	1年以内	9.39
合计	-	-	1,903,786.03	-	66.6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关联方	材料款	802,236.24	1 年以内	54.08
崔中强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55,000.00	1 年以内	17.19
杨洋洋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80,000.00	1 年以内	12.13
李英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10,000.00	1 年以内	7.42
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费用款	30,000.00	1 年以内	2.02
合计	-	-	1,377,236.24	-	92.84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995.60	100.00	382,321.50	100.00
合计	49,995.60	100.00	382,321.50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新县晨光建材有限公司汴湾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9,995.6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49,995.60	-	100.00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浙江聚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60,100.00	1 年以内	68.03

杭州富阳常安静电喷塑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02,500.00	1 年以内	26.81
阜南县朋辉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970.00	1 年以内	2.61
安徽沃达帽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751.50	1 年以内	2.55
合计	-	-	382,321.50	-	100.00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26,771.48	100.00	3,481,761.80	100.00
合计	3,426,771.48	100.00	3,481,761.8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往来款	3,426,771.48	100.00	3,481,761.80	100.00
合计	3,426,771.48	100.00	3,481,761.8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孟凡辉	关联方	往来款	3,426,771.48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3,426,771.48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孟凡辉	关联方	往来款	3,477,552.80	1年以内	99.88
赵之春	非关联方	报销款	2,300.00	1年以内	0.07
郑洋	关联方	往来款	1,909.00	1年以内	0.05
合计	-	-	3,481,761.80	-	100.0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98.36	6,970.2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698.36	6,970.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84,632.00	807,186.83	943,704.35	48,114.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64.26	3,964.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4,632.00	811,151.09	947,668.61	48,114.48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7,753.00	1,035,592.37	928,713.37	184,632.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753.00	1,035,592.37	928,713.37	184,632.00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632.00	805,615.74	942,133.26	48,114.48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1,571.09	1,571.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5.02	1,485.02	
工伤保险费		86.07	86.0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84,632.00	807,186.83	943,704.35	48,114.48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753.00	1,034,200.37	927,321.37	184,632.00
2、职工福利费		1,392.00	1,392.00	
3、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7,753.00	1,035,592.37	928,713.37	184,632.00
----	-----------	--------------	------------	------------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1,571.13	276,606.8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853.02	1,62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8.56	8,597.51
教育费附加	1,547.13	5,158.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1.42	3,439.00
印花税	998.87	2,097.80
水利建设基金	997.89	3,870.67
合计	60,578.02	301,399.31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递延收益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收储点建设补助（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22,967.26	715,332.16
合计	622,967.26	715,332.1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754,650.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5,761.28	
未分配利润	51,851.56	-553,806.34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2,263.71	2,446,193.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2,263.71	2,446,193.6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关联方，是指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公司与上述第 2 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孟凡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	8%
阜南希拓新能源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4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阜南县龙王快捷电脑门市部	监事周瑜投资的个体工商户
阜南县金胜秸秆综合利用专业合作社	报告期内，孟凡辉投资的合作社，正在办理注销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 2018 年 4 月 18 日，孟凡辉持股 51% 的企业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孟凡辉兄弟孟凡祥持股 12.5%、监事高豹持股 9%
阜南县胜天种植专业合作社	孟凡辉投资的合作社，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注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孟凡辉	董事长、总经理
孟远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杨新富	董事
张广付	董事
张文强	董事、副总经理
周瑜	监事
高豹	监事
魏怀德	监事
王宁宁	财务总监
郑洋	报告期初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为公司监事
孟凡瑞	孟凡辉的姐姐
孟凡祥	孟凡辉的哥哥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399,295.00	2.41	741,183.70	4.95
小计	399,295.00	2.41	741,183.70	4.95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向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采购原材料玉米秸秆、小麦秸秆等农业剩余物，采购价格与公司直接向农户采购价格趋同，价格公允。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000.00	28,000.00

合计	-	14,000.00	28,000.0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与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年租金28000元，每平方每月租金为10.61元，租赁到期后，公司直接与房屋业主签订租赁协议，公司与业主签订的租赁协议每平方每月租金为9.38元，公司关联租赁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9-12-11至 2022-12-10	保证	连带	是	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郑洋	1,909.00		1,909.00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359.10	544,367.10	412,008.00	
孟凡辉	3,477,552.80	2,719,611.52	2,770,392.84	3,426,771.48
合计	3,347,102.70	3,263,978.62	3,184,309.84	3,426,771.48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郑洋		2,213,343.54	2,211,434.54	1,909.00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840.78	252,526.08	507,725.96	-132,359.10

孟凡辉	-2,711,584.11	6,945,758.63	756,621.72	3,477,552.80
合计	-2,588,743.33	9,411,628.25	3,475,782.22	3,347,102.70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郑洋	1,909.00		1,909.00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359.10	544,367.10	412,008.00	
孟凡辉	3,477,552.80	2,719,611.52	2,770,392.84	3,426,771.48
合计	3,347,102.70	3,263,978.62	3,184,309.84	3,426,771.48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郑洋		2,213,343.54	2,211,434.54	1,909.00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2,840.78	252,526.08	507,725.96	-132,359.10
孟凡辉	-2,711,584.11	6,945,758.63	756,621.72	3,477,552.80
合计	-2,588,743.33	9,411,628.25	3,475,782.22	3,347,102.7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安徽杰沃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359.10	往来款
小计		132,359.10	-
(3) 预付款项	-	-	-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65,113.00		材料款
小计	65,113.00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阜南县安广农机专业合作社		802,236.24	材料款
小计		802,236.24	-
(2) 其他应付款	-	-	-
郑洋		1,909.00	往来款
孟凡辉	3,426,771.48	3,477,552.80	往来款
小计	3,426,771.48	3,479,461.80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由于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约定，且《公司法》也无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已于股份公司成立当日，根据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来规范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切实可行。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认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763.55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32.6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无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的治理制度不够健全和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治理制度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缺乏专业机构的持续督导，部分重要的内部治理、决策制度等未能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有待提高，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完善仍需要一段过程。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完善内部治理制度及治理结构，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内控制度及治理制度，加上专业机构的辅导，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促进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章程及各项内控制度等要求进行科学决策，提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

（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孟凡辉直接和间接合计享有公司共 100% 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类别，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100%。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收到退税 558,885.22 元，若国家未来调整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销售的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与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需要继续做大做强公司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变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四）产品价格因传统化石燃料价格下降而降低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主要替代煤、重油、柴油、天然气等传统化石燃料，产品定价多参考传统化石燃料价格，根据传统化石燃料的价格变动情况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如果未来传统化石燃料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公司产品价格将可能因此而降低，从而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构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需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公司短期偿债的风险

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4 和 0.48，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 和 0.25，2019 年末和 2018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12,165,534.37 元和 10,972,511.09 元，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流动资金管理，采用股权融资，降低资产负债率，缓解短期偿债压力。

（六）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从事资源综合利用并持续进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建设，获得的政府补贴款金额较大，2019 年和 2018 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710,364.90 元和 214,667.84 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66,070.05 元和 -616,080.12 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508,768.95 元、-803,281.18 元，政府补助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若未来政府相关部门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补贴政策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会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应夯实主业，做大做强公司业务，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降低政府补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七）行政处罚及搬迁风险

公司在阜南县租赁的集体土地属于闲置地块，公司在该土地上建造了房屋并进行了工业生产，与该土地性质不符，且未办理房屋建设手续。公司取得了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具的无违规证明，但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及被强制搬迁的风险。

若发生搬迁，公司的经营将受到严重影响，公司的生产线需要重新搭建，且需要重新进行环评，预计需要半年时间。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公司将因搬迁减少营业收入 7,943,775.21 元，预计经营损失为 1,686,059.18 元。

若发生搬迁，公司原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无法再使用，需要重置，根据报告期末的数据，公司坐落于该片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749,600.61 元，账面原值为 2,513,999.49 元，重置成本以房屋建筑物原值计算，因此，公司搬迁后的预计资产重置成本为 2,513,999.49 元。若公司无足够资金重置与公司现有建筑物同等的建筑物，公司将通过租赁厂房的形式继续经营。在阜南县租赁同等规模的厂房预计将使公司每年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出 12 万元。上述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应对措施：为稳定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已计划购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自建房产，上述事宜正在与当地政府部门沟通过程中。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因上述房屋未办理房产证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或因此而需要搬迁，本人将代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目前产品种类较为单一，限制了公司规模扩张，公司计划通过扩张生产规模、拓展业务范围、引进技术人才等方式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具体计划如下：

（1）扩张生产规模

公司现有生产场所为租赁集体土地上搭建的厂房，存在被拆除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稳定经营。同时，公司目前的生产规模约为 2 万吨/年，极大地限制了公司的扩张。公司计划购置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建设房产，稳定生产经营场所，并扩张生产规模，提高公司在市场的占有率及竞争力。

（2）拓展业务范围

目前，公司业务为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种类单一，业务范围受限，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未来公司计划在保持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发展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为使用热能企业提供点对点能源托管服务，并以自主生产的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供应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提高公司利润率。

（3）引进技术人才

目前，公司虽然产品质量较为稳定，但是与市场差异化程度不大，公司想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良好的竞争力，必然要不断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因此，公司将引进技术人才，并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创新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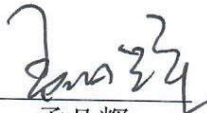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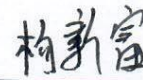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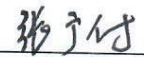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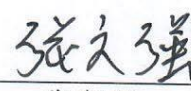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孟凡辉


孟远


杨新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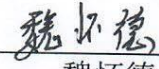

张广付


张文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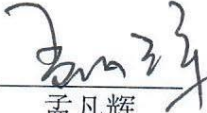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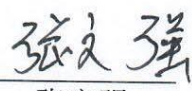

周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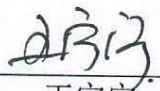

高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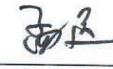

魏怀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孟凡辉


张文强


王宁宁


孟远

安徽壹木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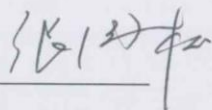


2010年 5月 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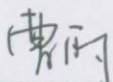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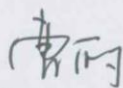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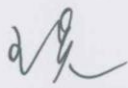


曹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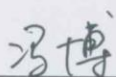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曹丽



王灵



冯博



2020 年 5 月 29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 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 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区域股权市场有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 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间: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同时, 授权张国松作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 在以上授权事项范围及授权期间内针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进行转授权。

在授权期间内, 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9年1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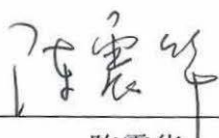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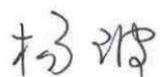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Gang.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


陈震华


杨波

负责人：


陈震华



2020 年 5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会计师：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5 月 28 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马文勤
32160028
马文勤


资产评估师
张明
32160230
张明

法定代表人：


赵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9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